

律政司司長在 2026 年內地民商事法律實務課程開班儀式致辭（只有中文）（附圖）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八月二十一日）在 2026 年內地民商事法律實務課程開班儀式的致辭：

各位尊敬的嘉賓、各位業界同仁：

上午好。歡迎大家出席由律政司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培訓學院）主辦的 2026 年內地民商事法律實務課程。今日，來自內地與香港的法律及爭議解決界同仁聚首一堂，實在是十分難得和寶貴的交流機會。我謹代表律政司，誠摯歡迎並衷心感謝各位講者，以及參加今明兩日課程的法律和爭議解決業界的同仁。

國家《十五五規劃綱要》明確指出將建設更高水平開放型經濟新體制，拓展國際循環，以開放促改革、促發展。隨着國家高水平對外開放不斷擴大，內地與香港在經貿、投資、金融，以及專業服務等領域的聯繫日益緊密，跨境法律服務的需求亦隨之大幅增加，為兩地法律業界帶來前所未有的機遇。

根據香港《基本法》第九十五條，香港特區與內地至今已經簽署十項民商事領域司法協助安排，涵蓋認可和執行民商事和婚姻家事判決、法院訴訟中的送達和取證協助、仲裁裁決認可和執行及臨時措施協助等三大核心板塊，為處理兩地跨境民商事爭議提供了堅實的制度基礎。這些安排為當事人提供更清晰、更便捷和更具確定性的法律保障，讓跨境爭議能夠以更高效、更妥善的方式解決。同時，這些安排可以完善跨境貿易及投資的環境，加強香港作為亞太區主要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競爭力，進一步配合「十五五」規劃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在「一國兩制」下，香港擁有獨特法律制度的優勢。香港不但是國家唯一實行普通法的管轄區，也是全世界唯一中英雙語的普通法管轄區。這正好體現香港擁有內聯外通的優勢，為內地以及世界各地提供高質量、國際化的法律專業服務。因此，香港不僅是內地企業「走出去」的第一站，也是海外投資者「走進來」投資內地的首選理想門戶。

無論是企業「走出去」、外資「引進來」，還是各類跨境民商事合作，都離不開對法律規則、實務操作及風險管理的深入理解和妥善運用。正因如此，香港法律業界需要更多具備內地民商事法律知識及實務能力的人才。建立這個人才庫，對促進兩地法律交流合作、支援企業合規經營，以及提升兩地整體法律服務水平等，均具有重大的意義。

在這個背景下，2026 年內地民商事法律實務課程正好回應當前需要。這個課程不僅是培訓學院專門為香港本地法律專業人士設計的年度旗艦項目，也為香港法

律及爭議解決業界同仁提供了一個寶貴的平台，加深大家對內地民商事法律制度、實務操作及最新發展的了解，促進專業交流與經驗分享。

本次課程內容圍繞內地民商事法律實務的多個重點範疇，希望為大家帶來一趟兼具深度、廣度與實用性的學習旅程。本次課程的其中一個特色，是我們非常榮幸邀請到來自國家最高人民法院和內地法院的資深法官，以及國家司法部及商務部的代表親臨主講，從理論到實務程序，與大家分享內地民商事司法協助、破產、婚姻家事、內地仲裁和投資保護協定等領域的最新發展和第一手經驗。

此外，兩場座談環節也是本課程的另一個亮點。第一個有關中國企業出海的座談環節由資深法律界人士主持，並邀請了不同類型、產業和規模的頭部內地企業的法務負責人從不同角度深入剖析中國企業出海當前所面對的新形勢和新挑戰；第二個有關涉及投資仲裁的座談環節由仲裁機構的負責人主持，並邀請來自內地、香港和海外仲裁界的專家擔任講者，探討國際投資仲裁所帶來的新考驗，以及香港法律業界如何在這領域作出貢獻等關鍵議題。我深信主持人和講者們的真知灼見，一定能為大家帶來豐富的啟發，並使本課程在內容深度及實用性方面更上一層樓。在此，我衷心感謝各位主持人和講者們的悉心準備和寶貴分享。

除了本次課程外，培訓學院在成立不到兩年的時間裏，已經與超過 20 個國際法律組織、中央部委、海外政府機構以及本地專業團體等合作，在香港及海內外為本地、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地區舉辦能力建設項目，主題涵蓋國際法、香港普通法、國際仲裁及內地法等，至今全球超過 2 000 名人士參與了培訓學院的活動。我非常感謝各位一直以來對培訓學院的信任，並期望在未來繼續得到大家的支持。

律政司將於今年十一月二至六日舉辦香港法律周 2026，今年的主題是「協作與創新：法律聯動，共建未來」。我誠邀各位踴躍支持並積極參與，與來自香港及全球的法律專業人士、商界領袖、學者，以及國際法律組織代表等一同交流實務見解、深入討論前瞻性議題，共同推動法律專業的交流與發展。

最後，我鼓勵大家把握今明兩日這個難能可貴的機會，積極與講者互動交流、踴躍發問，分享你們的獨特見解和實務經驗。我相信，透過深度交流，大家定能彼此啟發，開拓視野，收穫滿滿。謝謝大家。

完

2026 年 8 月 21 日（星期五）